

南宫市委政法委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十月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文本

南宫市委政法委
二〇一九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中央、省、邢台和市委的决策部署，统一全市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确保全市政法单位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

(二) 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南宫、法治南宫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四) 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五) 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重大措施，及时向市委提出建议。

(六) 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七) 监督和支持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指导政法单位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八) 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联系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九) 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调和指导全市见义勇为工作。

(十) 统筹推动全市政法系统信息化工作，指导政法智能化建设。

(十一) 完成邢台市委政法委员会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国共产党南宫市委政法委员会	行政	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经费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南宫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63.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02.2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544.7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663.03	本年支出合计	51	647.0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6.00
总计	27	663.03	总计	54	663.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南宫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63.03	663.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25	118.25					
20402	公安	118.25	118.2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18.25	118.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4.79	544.7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 支出	544.79	544.7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44.79	544.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南宫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7.03	0.55	646.4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2.25	0.55	101.70			
20402	公安	102.25	0.55	101.7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2.25	0.55	101.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4.79	0.00	544.7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44.79		544.7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44.79		544.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南宫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44.79	二、外交支出	30			
	3		三、国防支出	3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102.25	102.25	
	5		五、教育支出	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544.79		544.7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663.03	本年支出合计	52	647.03	102.25	544.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	16.00	16.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5			
总计	28	663.03	总计	56	663.03	118.25	544.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2.25	0.55	101.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2.25	0.55	101.70
20402	公安	102.25	0.55	101.7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2.25	0.55	10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南宫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5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0.55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南宫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南昌市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44.79	544.79	0.00	544.7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44.79	544.79	0.00	544.7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44.79	544.79	0.00	544.79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544.79	544.79	0.00	544.7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南宫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采购计划金额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项目	总计	实际采购金额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7	8	9	10	11	12
合 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采购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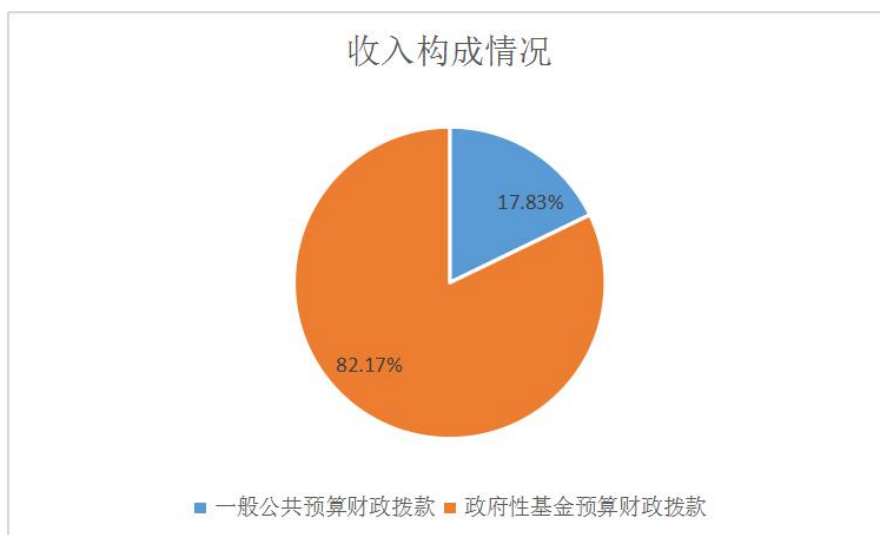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含结转和结余）663.03 万元，支出合计（含结转和结余）663.03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和支出各减少 216.16 万元，减少 24.59%，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天网覆盖”一、二期工程款 231.7 万元，铁路护路人员经费等略有增加。

与 2018 年度预算相比，增加 12.21 万元，增加 1.88%，主要原因是由于年中调整预算增加“名校英才入冀人员”房租补助 1.7 万元，增加上级下达司法救助资金 16 万元，“天网覆盖”城乡技防服务费略有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63.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8.25 万元，占 17.8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44.78 万元，占 82.17%。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47.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55 万元，占 0.09%；项目支出 646.48 万元，占 99.91%。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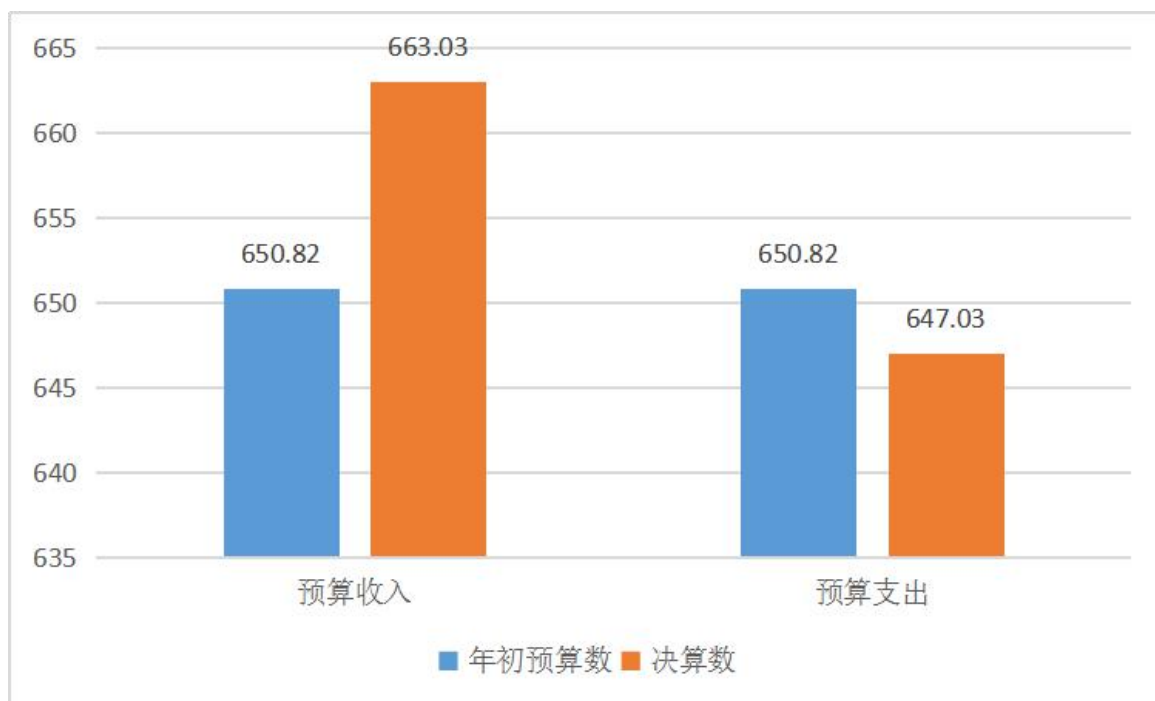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8.25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9.74 万元，增长 20.04%，主要是铁路护路人员经费、见义勇为经费、司法救助金支出增加，新增上级下达司法救助金 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44.79 万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235.89 万元，减少 30.22%，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天网覆盖”一、二期工程款 231.7 万元，“天网覆盖”城乡技防服务费略有减少。

本年支出 647.03 万元，减少 232.16 万元，减少 26.41%，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天网覆盖”一、二期工程款 231.7 万元，“天网覆盖”城乡技防服务费略有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663.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8%，比年初预算增加 12.2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年中调整预算增加“名校英才入冀人员”房租补助 1.7 万元，增加上级下达司法救助资金 16 万元，“天网覆盖”城乡技防服务费略有减少；本年支出 64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2%，比年初预算减少 3.79 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天网覆盖”城乡技防服务费略有减少。



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47.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02.24 万元，占 15.8%；城乡社区支出 544.79 万元，占 84.2%。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55 万元，为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 万元，较上年度无变化，与年初预算相比无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均为 0，较上年无变化，与年初预算相比无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均为 0，较上年无变化，与年初预算相比无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较上年度无变化，与年初预算相比无变化。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省、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政法委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绩效目标确定评价标准值；根据基础数据计算出各项指标实际绩效值；根据不同绩效指标使用加权平均法进行定量指标评价。依据定性指标标准值，判定定性指标的得分。将定

量指标评价分数和定性指标评价得分按照规定的权重拟合形成综合评价结果。全部项目评价均达到了优，评优率 100%。

(三)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整体评价分析，我委在 2018 年较好地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各个项目均按照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有效开展，并取得了实打实的成效。

1. “天网覆盖”工程城乡技防服务。产出指标一“日常巡查维修及时率”，全部按照计划完成，该项指标评为优；产出指标二“配套设施完成率”，已完成补光灯等配套设施建设，该项指标评为优；效果指标“综合利用率”“基础设施完好率”“受益群体满意度”，技防设施运行正常，利用率 100%，为公安部门破获案件、铁路护路等工作提供了科技支撑，受益群众满意度高，评价结果应用充分，该三项指标均评为优。

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责任险和以奖代补经费。2018 年，我市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缴纳了责任险，对其监护人落实了以奖代补经费，大大减轻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庭负担，提高了监护人的积极性，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控率达到 100%，补贴资金发放率为 100%，享受补贴的农户满意度为 100%。

通过实施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还需进一步详尽，绩效指标应充分体现“结果”导向原则。进一步改进完善的措施：一是进一步提高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编制和执行有机结合；二是按照“结果”导向原则做好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工作，将绩效目标设定从“支出完成”和“实现产出”向注重“全面结果”的评价重点转变；三是完善项目绩效指标设定，进一步探索更具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的绩效分析、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四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和年初预算数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项目支出，减少了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和上年无变化。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均与上年无变化。

2018 年初资产总值 10.97 万元，年末 28.51 万元。年末资产负债中，固定资产 12.51 万元，主要为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办公家具及用具等；流动资产 16 万元，为结转下年度上级下达司法救助金。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18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和政府采购支出，故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